

骚扰与工作场所暴力

了解您的权利

什么是骚扰？

骚扰包括：

- 基于对具有某些受保护特征的人的刻板印象而采取的冒犯行为。
- 基于受害者的某些受保护特征而故意引起其不适或进行羞辱。
- 因受害者属于某些具有受保护特征的群体而对其以任何形式表达厌恶或仇恨。

受保护特征包括：

- 年龄
- 种族
- 信仰
- 肤色
- 民族血统
- 性取向
- 参军状况
- 性别
- 残障
- 婚姻状况
- 家暴受害人状况
- 性别认同
- 犯罪历史

在工作场所实施骚扰或与工作场所有关的骚扰都是违法的。根据法律和州政策要求，您的雇主必须营造一个杜绝骚扰的工作场所。

什么是性骚扰？

任何令人厌恶的口头或身体挑逗、露骨的性陈述或贬损评论、性歧视评论，对被骚扰对象具有冒犯性或对其工作表现造成干扰。其中包括：

- 性别成见
- 因性别认同或跨性别身份而施以歧视
- 对妊娠妇女的歧视

性骚扰可包括：

- 令人厌恶的性挑逗、索索性恩惠和其他言语或身体上的性骚扰
- 当身居高位的人提出权色交易时，例如明示或暗示“如果你和我上床，我就给你升职”或“如果你不就范，我就解雇你”等。

如果骚扰情况极其频繁或严重，造成一个充满敌意或冒犯的工作环境时，就属于违法行为。如果骚扰行为造成负面的雇用决定（例如受害者遭解雇或降职），这也属于违法行为。

骚扰的受害者和施害者可以是任意性别或同性别人士。骚扰者可能是受害者的主管、其他领域的主管、同事或非同事，例如客户或顾客。

什么是工作场所暴力？

工作场所暴力指的是发生在工作场所的任何身体暴力、骚扰、恐吓或其他威胁破坏行为的实际行动或威胁。这一概念包括口头威胁和辱骂，乃至人身伤害和谋杀。这一行为可能涉及员工、客户、顾客和访客。

劳工部如何帮助劳动者举报工作场所骚扰或暴力？

劳工部可帮助雇员向纽约州人权局或者联邦或本地同等机构提出投诉。劳工部将采用关注创伤、以受害者为中心的处理方法。我们的政策是由受害者本人决定是否要提出投诉。

劳工部如何帮助受害者获得服务和 起诉犯罪行为？

劳工部可以：

- 转介至支持服务
- 协助雇员与其雇主讨论相关问题（如果雇员选择这么做）
- 协助准备投诉表格，并将其提交相关执法机构
- 协助转介和违法人员认罪
- 如有可能，转介至法律服务机构进行移民评估和U签证或T签证认证

什么是U签证或T签证？

U签证是为某些罪行的受害者提供的人道主义签证。T签证是为人口贩卖受害者提供的签证。当纽约的移民雇员被证实属于工作场所犯罪受害者时，NYS DOL将考虑为其签发证明。

U签证或T签证提供下列福利：

- 最高长达四年的合法身份
- 工作许可证
- 享受某些公共福利的资格
- 三年后取得合法永久身份的资格
- 家庭成员可获得衍生身份

致雇主：

根据法律，纽约州的每个雇主目前都必须根据《劳工法》第201-g条实施性骚扰预防政策。劳工部与人权局协商编制了一份性骚扰预防政策模板。您可以在以下网址找到政策模板、培训模板以及海报示例：

ny.gov/programs/combating-sexual-harassment-workplace

欲了解相关服务和协助的更多信息

拨打移民政策和事务处免费电话：877-466-9757，或发送电子邮件至DIPA@labor.ny.gov。